

2020 年度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
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3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3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6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19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2
第五部分 附件	2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龙岩市新罗区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全院干警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依法向龙岩市新罗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研究制定龙岩市新罗区人民检察院工作计划，部署检察工作任务。

（四）根据上级人民检察院指定，立案侦查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案件。

（五）依法对刑事犯罪案件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六）负责应由龙岩市新罗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七）负责应由龙岩市新罗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八）对同级侦查机关报请核准追诉的案件进行审查，并提出处理意见。

（九）依照法律规定开展调查核实，依法提出抗诉、纠正意见、检察建议。

（十）负责应由龙岩市新罗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对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十一）受理向龙岩市新罗区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

（十二）组织开展检察理论研究。

（十三）负责全院检察队伍建设、思想政治工作。依法依权限管理本院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负责办理本院的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呈报审核审批工作，制定相关人员具体管理办法，负责本院检察新闻宣传及舆论引导、教育培训、奖励表彰、基层检察院建设具体工作。

（十四）负责龙岩市新罗区人民检察院的检务督察工作，协助配合上级院开展巡察工作。

（十五）负责龙岩市新罗区人民检察院财务装备工作、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十六）负责其他应当由龙岩市新罗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龙岩市新罗区人民检察院部门包括 10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0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龙岩市新罗区人民检察院	财政核拨	83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0 年，龙岩市新罗区人民检察院部门主要任务是：2020 年，我院在上级院和区委领导、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全方位推动新罗高质量发展超越，在疫情防控常态化形势下，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责，检察各项工作稳进、落实、提升。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围绕大局民生，服务中心工作有作为。

1、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落地落实。2、主动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3、全力维护社会安全稳定。4、协同推进疫情防控常态化。

（二）全面履行职能，推进“四大检察”协调发展有担当。

1、刑事检察工作优化提升。2、民事检察监督精准加强。3、行政检察监督扎实推进。4、公益诉讼工作有力有效。

（三）培育品牌亮点，创新检察工作有举措。

1、强化绿色生态司法保护。2、落实未成年人司法关护。3、着力提升检察建议质效。

（四）坚持严管厚爱，过硬检察队伍建设有成效。

1、突出党建引领。2、持续正风肃纪。3、强化素能建设。

（五）坚持党的领导，自觉接受监督更主动。

1、始终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执行《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严格落实向党委请示报告制度，紧紧依靠党委领导、重视和支持做好检察工作。2、主动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重要工作和履职情况，积极配合开展代表视察、专题调研和执法检查，主动向政协通报检察工作情况，诚恳听取意见建议。3、深化检务公开，常态化开展“检察开放日”活动，开展案件公开听证，发挥“12309”检察服务中心“一站式”服务功用，畅通群众诉求反映渠道，主动接受各界监督和咨询。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龙岩市新罗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17.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94.09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658.0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3.39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8.22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1.6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775.08	本年支出合计	3,477.3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895.18	年末结转和结余	1,192.88
总计	4,670.26	总计	4,670.2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龙岩市新罗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3,775.08	3,117.08				658.0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344.17	2686.16				658.01
20404			检察	3344.17	2686.16				658.01
2040401			行政运行	2637.14	2239.11				398.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181.5	18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181.5	18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 休	29.9	2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148.9	14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 业年金缴费支出	2.7	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7.73	137.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137.73	137.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7.73	137.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68	111.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68	111.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1.68	111.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龙岩市新罗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3477.38	3,000.89	476.4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94.09	2517.61	476.48		
20404			检察	2994.09	2517.61	476.48		
2040401			行政运行	2568.56	2517.61	50.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3.39	173.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3.05	173.0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83	51.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9.26	119.2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6	1.96			
20808			抚恤	0.34	0.34			
2080801			死亡抚恤	0.34	0.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8.22	198.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8.22	198.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8.22	198.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68	111.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68	111.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1.68	111.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龙岩市新罗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117.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2452.51	2452.51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3.39	173.39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8.22	198.22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1.68	111.6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117.08	本年支出合计	2935.79	2935.7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25.0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906.32	906.3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25.0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3842.11	总计	3842.11	3842.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龙岩市新
罗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935.79	2719.31	216.4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52.5	2236.02	216.49
20404	检察	2452.5	2236.02	216.49
2040401	行政运行	2286.97	2,236.02	50.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3.39	173.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3.05	173.0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83	51.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9.26	119.2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6	1.96	
20808	抚恤	0.34	0.34	
2080801	死亡抚恤	0.34	0.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8.22	198.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8.22	198.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8.22	198.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68	111.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68	111.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1.68	111.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龙岩市新罗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77.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6.8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65.5	30201	办公费	23.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35.84	30202	印刷费	0.8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57.5	30203	咨询费	0.12	310	资本性支出	4.2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7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7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2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9.26	30206	电费	10.3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11	30207	邮电费	0.0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1.0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3.3	30209	物业管理费	8.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5	30211	差旅费	4.5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0.4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9.0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	660.13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	

	利支出						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5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5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6.7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05.43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9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2.16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2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2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8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8.74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348.2	公用经费合计				371.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龙岩市新罗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26.93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26.88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26.88
3. 公务接待费	6	0.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龙岩市新罗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小计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4	7	8	11	12
		合计	0	0	0	0	0	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龙岩市新
罗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895.18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3,775.08 万元，本年支出 3,477.38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192.88 万元。

（一）2020 年收入 3,775.0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88.39 万元，下降 4.75%，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17.08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658.01 万元。

(二) 2020 年支出 3,477.3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2.25 万元，下降 1.76%，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3,000.89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622.31 万元，公用支出 378.58 万元。

2. 项目支出 476.49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935.7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3.46 万元，增长 1.15%，具体情况如下：

(一) 2040401-行政运行 2286.9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3.96 万元，下降 1.88%。主要原因是坚持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行政运行成本，精打细算，厉行节俭。

(二)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51.8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9.91 万元，增长 136.45%。主要原因是增加退休人员退休福利，造成本年离退休费用增长。

（三）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9.2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01 万元，增长 11.2%。主要原因是工资增加，养老保险基数提高，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四）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96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因政策需要，本年度完成离退休人员职业年金记实工作，故本年度有该项目费用支出。

（五）2080801-死亡抚恤 0.3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0.22 万元，下降 98.89%。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新增死亡人员，故死亡抚恤金下降。

（六）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98.2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2.52 万元，增长 107.13%。主要原因是因医疗保险基数调整，造成行政医疗支出费用增加。

（七）2210201-住房公积金 111.6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17 万元，增长 8.94%。主要原因是公积金缴交基数调整，造成公积金缴交费用增加。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719.3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348.2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71.1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26.93万元，比年初预算的47.22万元下降42.97%。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要求，厉行节俭，减少不必要的开支。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主要是继续严格执行政策规定。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26.88万元，比年初预算的38万元下降29.26%，主要是根据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要求，精打细算，做好执法执勤车辆的管控工作，在保障检察工作顺利开展的前提下，减少不必要的车辆使用。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2020年公务用车购置0辆，主要是我院未采购公务车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26.88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38 万元下降 29.26%，主要是加强执法执勤车辆的使用管理，同时严格按照中央、国务院的有关规定，做到既要节约财政经费开支，又要保障检察工作顺利开展。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5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9.22 万元下降 99.45%。主要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接待标准、陪餐人数。累计接待 3 批次、10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即年度办案及业务经费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517.89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2020 年我院无部门评价项目。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71.1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16.55%，主要是物价上涨，造成日常费用增加，我

院将继续严格按照《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的规定执行，精打细算，严控一般性支出，控制行政运行成本。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8.6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0.8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7.7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

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年度办案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龙岩市新罗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龙岩市新罗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17.89	517.89	216.49	10	41.8%	4.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7.05	447.05	145.65	—	32.58%	—	
	上年结转资金	70.84	70.84	70.84	—	1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法办理公益诉讼案件，开展未成年人犯罪预防课题研究，依法及时完成职务犯罪案件审查起诉和出庭，进行法治宣传教育，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提升未成年人自我保护意识和明辨是非的能力，确保案件及时办结。通过以上工作，提升检察监督力度和质量，规范监督活动，提高司法公信力。				依法办理公益诉讼等案件，并完成相关业务的调研工作，保障业务工作的高效开展；加大法治宣传力度，通过制作“陈思姐姐”等法治教育宣传短视频，提升群众对法律的认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审结率	≥80%	≥80%	10	10	
			案件信息公开率	=100%	=100%	10	10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率	≥85%	54.74%	30	10	部分采购等因实际情况暂时无法采购，造成资金留置。下一步将根据资金使用情况，做好资金使用计划和变更手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扫黑除恶案件收案率	=100%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赞成率	≥90%	≥90%	20	20	
总分						100	80	